



110學年度學生暑假 實習說明要點

暑假實習機構說明



- (一) **產業界**：食品或生技工廠、食品製造業。
- (二) **政府單位**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農業委員會、經濟部工業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、農業試驗所、水產試驗所、縣市政府衛生局等公家機關。
- (三) **學術研究機構**：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、中華穀類食品技術研究所、亞洲蔬菜研究發展中心、中央研究院等學術研究機構或公私立大學。
- (四) 學生亦可自行尋找校外實習單位，但需經系上審查核可後，由本系正式行文該單位。
- (五) 若無合適之校外實習單位，可至本系教師研究室或食品暨生技實習工廠進行實習。

作業流程



- 一、本系學生應修習過實習相關課程後，於二年級或三年級之暑假(7~8月)，依自己興趣選擇適合之實習單位。
- 二、如欲參加111年7月-8月暑假實習的同學，請上網填寫本系『**暑期實習單位問卷調查**』google問卷，填寫期限至3月13日止，期限到問卷將關閉。

作業流程



- 三、同學填寫**暑期實習單位問卷調查**時，請先上網瞭解該公司生產內容、製作等，亦可至【本系網頁→校外實習→歷年實習單位】查詢往年實習單位，做為填寫調查表參考資料。
- 四、本系收畢**暑期實習單位問卷調查**後，將經系上審議後，發文至實習單位，徵詢是否收取實習生意願。

作業流程



- 五、各實習單位回函資訊將公告在【系網首頁→校外實習→當年度實習單位】，請同學自行上網查詢。
- 六、系上公告實習單位資訊後，即開放學生進行實習單位志願申請登記(待系辦通知)，請同學至【系網首頁→校外實習→暑期實習學生申請志願登記表】進行志願登記，系上將分梯次開放學生申請，每梯次填寫期限及網址將公告於臉書，填寫期限截止，表單將會自動關閉。

作業流程



- 七、每梯次填寫結束後，系上將進行分配，分配結果將公告於臉書，若某實習單位登記人數超過提供名額，將依歷年成績名次排序。(欲申請至本系教師實驗室實習不適用此方式)
- 八、完成分配的學生請於分配後5天內，備齊申請資料送交系辦公室發文，準備資料說明可至【系網首頁→校外實習→**學生申請暑期實習準備資料注意事項**】發文後將無法再異動，逾期沒有送交資料，系上將把名額提供其他同學申請。

教師實驗室如何收取暑假實習生



- 一、本系教師提供之實習名額將會公告在【本系網頁→校外實習→當年度實習單位】，請同學自行查詢。
- 二、若想進本系教師實驗室實習同學，請先找教師面談後，教師若同意收取您為實習生，請上網下載【研究室暑期實習生同意函】表單，並請教師簽名同意，將紙本送至系辦，申請程序才算完成。



有任何問題，歡迎同學至
系辦公室詢問。